

供应商
和
业务合作伙伴
行为守则
IMS

有效期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

目录

1. 引言	4
1.1. 目的	4
1.2. 应用范围	4
2. 遵守法律法规	5
3. 社会责任	5
3.1. 人权保护	5
3.2. 禁止童工	5
3.3. 禁止强迫劳动和奴役	6
3.4. 防止歧视	6
3.5. 在工作场所的健康和安全权利	6
3.6. 获得适当薪酬和培训的权利	7
3.7. 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7
4. 原材料、产品和产品安全	7
4.1. 冲突矿产和原材料供应链	7
4.2. 产品安全	8
5. 对环境的责任	8
6. 业务活动中的诚信	9
6.1. 利益冲突	9
6.2. 招待和邀请	9
6.3. 制裁、禁运和出口管制条例	9
6.4. 禁止欺诈、腐败和贿赂行为	10
6.5. 公平竞争和反垄断法	10
6.6. 洗钱和逃税	10
7. 保密、个人数据和知识产权保护	11
7.1. 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	11
7.2. 数据保护	11
7.3. 网络安全	11
8. 违法行为的处理	12
9. 举报告发	12
10. 执行	12
10.1. 传达与执行	12

10.2.	业务合作伙伴的供应商和分包商	12
10.3.	文件	12
10.4.	审计权和知情权	13
10.5.	业务合作伙伴确认	13
<hr/>		
11.	《行为守则》更新	13
<hr/>		
12.	业务合作伙伴确认	14

版本管理

版本	日期	修订	缩写
1.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	2025年2月13 日	扉页、版本控制、网络安全、管理系统	ns

1. 引言

1.1. 目的

对于 Komax 及其在全球开展业务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Komax 集团”）而言，相互负有诚实行事的共同责任、彼此尊重地相处以及承担社会责任是核心业务原则。此外，Komax 还致力于高标准的诚信和可持续发展。

本《行为守则》旨在确保 Komax 供应商和业务合作伙伴的行为符合内部准则（Komax 《行为守则》）、对 Komax 的合同义务和外部准则（国际公认的人权、工作条件、环境和诚信标准）以及所有适用法律和法规。

本《供应商和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守则》（以下简称《行为守则》）规定了与 Komax 集团及其在全球开展业务的公司合作时必须遵守的最低要求。本《行为守则》以 Komax 集团及其全球公司的《行为守则》以及相关的合规指南和规范为基础。

本《行为守则》还基于国际公认的原则，包括但不限于联合国 (UN) 《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全球契约倡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多国企业准则》、国际劳工组织 (ILO) 核心公约和国际劳工标准、《多德-弗兰克冲突矿产法案》、REACH 法规（欧盟法规 (EC) No.1907/2006 - 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以及 RoHS 指令（欧盟指令 2015/863 - 限制有害物质），这里仅列举了几项具有全球影响的重要法规。

1.2. 应用范围

《行为守则》是与 Komax 集团的合同和业务关系的组成部分，适用于全球所有供应商、分销商、代理商和业务合作伙伴（以下简称“业务合作伙伴”）。此外，Komax 集团在与合作提供各类产品和服务且以任何形式属于柯马集团供应链一部分的员工、代表、临时工、远程工作者、分包商、供应商、次级供应商等进行合作时，也必须在其身上落实以下要求。

2. 遵守法律法规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遵守适用于其产品和业务活动的法律要求，如适用的法律、行业法规、合同条件和公认的国际标准。其中特别包括人权保护、安全保护、健康和环境保护、禁止童工和强迫劳动、反垄断和竞争法、数据保护以及防止洗钱和腐败。此外，业务合作伙伴尤其要注意遵守现行的进出口法律法规以及制裁和禁运规定。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以及本《行为守则》。另一方面，商业合作伙伴也必须要求与其在为 Komax 集团供货过程中合作的人员遵守这些法律法规。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承认其员工的基本权利，并有义务遵守这些权利。以下要求适用于所有情况，无论涉及的是正式劳动关系、临时工作、分包工作、远程工作还是其他形式的雇佣形式。此外，业务合作伙伴要确保，无论是在其自身公司内部，还是在关联公司、供应商以及分包商处，都不存在不当的工作条件。

3. 社会责任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根据适用的国家法律遵守基本人权和劳工权利。此外，业务合作伙伴必须承认国际劳工组织 (ILO) 的核心劳工标准和《世界人权宣言》。

3.1. 人权保护

业务合作伙伴承诺尊重其员工的人权。这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 任何人都不得因其国籍、宗教信仰、年龄、民族血统、性别或性取向而受到企业合作伙伴或其他员工的歧视。
- 每个人的个人尊严、隐私和个人权利都必须得到尊重。
- 决不能容忍对员工实施任何不可接受的待遇，如精神虐待、性骚扰或歧视。
- 禁止任何具有性暗示、强迫性、威胁性、虐待性或剥削性的行为，包括手势、言语和身体接触。
- 严禁使用童工和强迫劳动。
- 员工有权加入他们自行选择的工会或协会，且不会因此受到任何限制或产生任何后果。

3.2. 禁止童工

Komax 集团不容忍任何形式的童工。业务合作伙伴必须确保在其自身业务范围内以及其供应商处杜绝童工现象，并承诺遵守以下要求：

- 禁止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
- 最低就业年龄依据供应国的国内法律规定而定，但至少为 15 岁（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

- 18 岁以下的人属于未成年人，因此需要受到保护（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他们不得从事因工作性质或工作环境而危及其安全、健康或道德的工作，如加班或夜班（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

我们鼓励业务合作伙伴在其自身影响力范围内积极致力于消除童工现象，例如通过合作（比如在相关倡议框架内）以及与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等方式。

3.3. 禁止强迫劳动和奴役

Komax 集团不容忍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业务合作伙伴必须确保不使用强迫劳动，不容忍奴役、强迫劳动或人口贩运等其他形式的现代奴役。具体而言，这意味着：

- 以任何惩罚相威胁，强迫任何人从事非自愿的劳动或服务（劳工组织第 29 条），以及
- 工作场所一切形式的奴役、类似奴役的做法（例如收取高额费用和扣押证件）、农奴或其他形式的统治或压迫行为（例如债务奴役和暴力行为），如通过极端的经济或性剥削或侮辱的行为。

我们鼓励企业合作伙伴在其影响范围内积极致力于消除现代奴役和强迫劳动，例如通过补充措施（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第 203 号建议）或者合作努力（比如在相关倡议框架内）以及与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等方式来实现。

3.4. 防止歧视

Komax 集团致力于平等待遇，绝不容忍任何形式的歧视。业务合作伙伴应防止任何形式的歧视行为。排除就业中的不平等待遇，例如基于民族或种族或社会出身、健康状况、残疾、性取向或身份、性别、年龄、宗教、意识形态或政治信念的不平等待遇，除非这种不平等待遇是基于工作性质本身的合理需求。特别是在同工不同酬时，即构成不平等待遇。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促进机会平等和待遇平等，在招聘和雇用员工时，尤其是在晋升或提供培训和发展机会时，应避免歧视行为。我们鼓励业务合作伙伴在其影响范围内促进多样性，识别员工中的弱势群体，并为这些群体制定计划，并为这些群体引入有助于实现更平等待遇以及在招聘和雇佣过程中防止歧视的计划。

3.5. 在工作场所的健康和安全权利

业务合作伙伴遵守其营业所在地适用的所有关于劳动安全的国家和国际规范与法律（特别是工作场所安全、健康保护、工作时间方面）。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确保其员工在一个至少能防范火灾、事故和危险物质的安全和健康的环境中工作。必须具有适当的卫生条件、健康与安全准则以及程序（包括培训与持续改进措施），并且要予以遵守。如果发现安全问题或健康风险，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尽快予以消除。

必须根据国家法律和行业标准安排所需保障的工作时间和休息日。每周允许的最长工作时间依据国家法律规定和集体协议而定。这还包括加班时间的计算和安排。

业务合作伙伴妥善安排工作时间（加班和最长工作时间、休息时间、工作时间表、产假/育儿假、病假、因家庭原因休假、带薪加班等），以避免因身体和精神疲劳导致的工作事故，并维护员工的健康。这一原则也适用于临时工作、员工派遣和外包工作。

业务合作伙伴遵守禁止在工作场所通过任何形式的暴力进行骚扰、虐待和惩罚的规定。

3.6. 获得适当薪酬和培训的权利

业务合作伙伴应确保支付适当的工资，并遵守所有适用的劳动法规定，如有关工作时间、薪酬和社会福利的规定。具体而言，这意味着：

- 工资至少须符合当地现行的最低工资规定，并且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能够保障基本生活所需。工资必须使劳动者能够支付其本人及其家庭的基本费用，同时还能有一定的收入结余。
- 工资应按照国际劳工组织第 95 号公约的要求，以清晰明了的方式并在特定时间点进行支付。禁止未经授权的工资扣减以及将扣留工资作为纪律处分措施。
- 加班不得超过法律规定的限度，并且必须按照法律规定支付报酬。必须定期使用法定支付手段支付工资和薪金。工资扣减必须透明，且将其不得用作纪律处分措施。
- 员工可以根据现行法律享受社会保障福利（例如病假）。如果存在法定社会保险，则必须缴纳保险费。

3.7. 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业务合作伙伴尊重员工加入工会的权利。成立工会、加入工会或者成为工会成员不得被用作不合理歧视或者报复行为的依据。工会应可根据工作地点的法律自由活动。这包括罢工权和集体谈判权。

业务合作伙伴不得使用安保力量来妨碍结社自由。

4. 原材料、产品和产品安全

4.1. 冲突矿产和原材料供应链

Komax 集团希望其供应链中的业务合作伙伴遵守有关冲突矿产的所有适用法律规定。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提高自身供应链直至原材料采购环节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并采取适当措施降低人权侵犯风险，如童工和强迫劳动、奴役以及直接或间接资助武装团体或类似的负面影响。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对以下来自受冲突影响的高风险地区（CAHRA），如刚果民主共和国（DRC）的原材料（包括其矿石和矿物衍生物）：

- 锡

- 钨
- 钽
- 黄金
- 钴
- 云母

执行特别尽职调查程序。这些特别尽职调查程序是根据经合组织《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产品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确定。

如果产品含有一种或多种此类原材料，业务合作伙伴应主动通知 Komax 集团，并应根据要求保证原材料供应商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

Komax 集团可能会临时要求业务合作伙伴提供有关这些矿产以及其他重要原材料供应链的信息，包括有关材料原产地的信息（如适用）。

业务合作伙伴应将没有适当和经过核实的尽职调查程序的原材料冶炼厂或精炼厂排除在外。

为了建立一个透明的供应链，Komax 集团建议使用冲突矿产报告模板 (CMRT) 和扩展矿产报告模板 (EMRT) 进行责任矿产倡议 (RMI) 的扩展矿产报告。

Komax 集团还希望那些从冲突地区或高风险地区采购矿产的冶炼厂和精炼厂能够对照 RMI 的冶炼厂数据库进行检查，以履行其尽职调查义务。

4.2. 产品安全

业务合作伙伴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必须是安全的，不得危及人或环境。特别是在产品安全、标签和包装方面，他们必须遵守商定的规格以及适用于产品和服务的法律规定。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明确传达安全使用信息，并提请注意在使用产品和服务时可能对人和环境造成的危害。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遵守关于特别令人担忧物质的法律规定。业务合作伙伴必须确保其采购和生产流程符合 REACH 和 RoHS 的固定。业务合作伙伴必须能够随时追踪所使用的物质，并提供必要的文件。

5. 对环境的责任

Komax 集团期望其业务合作伙伴同样坚定地致力于积极的环保和气候保护。

业务合作伙伴遵守现行法律规定和国际标准，并致力于以环保和可持续的方式开展工作，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在其生产链中使用对人体和大自然有害的物质和材料。业务合作伙伴应支持其供应商和业务合作伙伴遵守这些标准。

业务合作伙伴定期监测和评估其业务活动对环境的影响：

- 致力于采取措施减少直接和间接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 减少废物和排放，并在生产过程的各个阶段对材料进行回收利用；
- 节约使用能源和其他资源；
- 避免在设计、制造、运行和处置过程中对环境造成危害；
- 改善水质，减少消耗，促进回收利用；
- 衡量其环境绩效（包括能耗和排放情况），并不断加以改进。

如果业务合作伙伴发现环境危害，则调动一切必要资源，以尽快消除这些危害。

6. 业务活动中的诚信

在涉及不道德商业行为的问题上，Komax 集团奉行零容忍政策。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国家和国际法律法规，尤其是有关腐败、竞争法、利益冲突和洗钱方面的法律法规。

6.1. 利益冲突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避免任何可能对业务关系产生不利影响的利益冲突。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将可能构成利益冲突的情况告知 Komax 集团。特别是，如果您所在的公司与 Komax 集团的员工或其家属或朋友有业务往来，或者存在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业务关系，则您有义务告知 Komax 集团。

6.2. 招待和邀请

允许在惯例和法律范围内进行招待和馈赠。不得接受超出正常水平的招待和馈赠。在确定何为正常和通常的情况时，应当考虑当地的具体情况和当地文化。

6.3. 制裁、禁运和出口管制条例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国家和国际（再）出口管制规定。在进行任何货物、劳务和服务的转移时，业务合作伙伴都必须遵守瑞士政府、欧盟和美国政府的（再）出口管制规定。

在转移任何货物、工作和服务之前，业务合作伙伴应特别检查是否并采取适当措施，以确保

- 通过此类转移、通过居间促成有关这些货物的合同，不违反瑞士、欧洲联盟、美利坚合众国和/或联合国所实行的任何禁运；
- 也不违反与这些货物、工程和服务相关的工程或服务方面的规定，或者通过提供其他经济资源（同时考虑到国内业务的限制以及规避此类禁运的禁令）而违反相关规定。
- 这些货物、工程和服务并非用于与武器装备、石油工业、核技术或武器相关的用途（如果并且只要此类用途受到禁止或需要获得许可），除非已获得必要的许可；以及
- 需遵循瑞士、欧洲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所有适用制裁名单中有关与名单所列公司、个人和组织进行贸易的规定。

应 **Komax** 的要求，业务合作伙伴应立即向 **Komax** 提供有关 **Komax** 提供的货物、工作和服务的最终客户、目的地和预定用途的所有信息，以及有关任何出口管制限制的信息，只要这些信息是当局或 **Komax** 进行出口管制检查所必需的。

业务合作伙伴应免除 **Komax** 因不遵守出口管制法规而产生的所有索赔、诉讼、行动、罚款、损失、费用和损害，并应赔偿 **Komax** 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和费用。

6.4. 禁止欺诈、腐败和贿赂行为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禁止任何形式的欺诈、腐败和贿赂行为。业务合作伙伴不得直接或间接参与腐败和贿赂行为，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容忍此类行为。绝不容忍腐败行为、腐败企图以及敲诈企图。此外，还禁止向政府官员或私营部门交易方赠送、提供或许诺任何有价值物品，以影响行政措施或获取不当利益。腐败和贿赂被定义为以影响业务合作伙伴或公职人员的决策过程为目的或结果，而提供、接受或获得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利益。

6.5. 公平竞争和反垄断法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按照国内和国际竞争法行事。

业务合作伙伴确保不与其他商业伙伴达成违法协议，且不参与卡特尔（企业联合组织）或垄断行为。严禁与竞争对手或业务合作伙伴签订任何以非法限制竞争为目的或具有非法限制竞争效果的协议，否则将受到 **Komax** 集团的处罚。禁止价格歧视、价格垄断、市场共享、操纵投标或其他不公平交易行为。

6.6. 洗钱和逃税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履行防止洗钱的法律义务。业务合作伙伴始终遵守现行的税收法规，不为员工、客户、供应商、商业合作伙伴或第三方的逃税行为提供协助。业务合作伙伴应确保按照公认的规则进行正确的会计核算。

7. 保密、个人数据和知识产权保护

7.1. 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

业务合作伙伴尊重并保护 Komax 或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并且对其员工作出相应要求。

业务合作伙伴及其员工（或类似人员）如果接触到诸如有关研发项目、生产流程、商业计划、财务数据、市场和销售策略、客户数据、新产品引进和公司合并或收购的机密信息，则有义务对这些信息严格保密。

业务合作伙伴相应地指导其员工、供应商和分包商，并确保机密信息得到正确且专业的存储和使用。业务合作伙伴应 Komax 的要求签署保密协议 (NDA)。

7.2. 数据保护

在其业务关系范围内，Komax 和业务合作伙伴会交换姓名、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及其他个人相关数据等个人信息，只要这种交换是必要、合理且适当的。双方根据适用的法律处理这些个人数据。在适用范围内，他们尤其遵守《欧洲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 的要求。双方应特别注意，未经相关人员的同意，不得让未经授权的第三方获取这些个人相关数据。

双方在处理个人数据时应严格保密，且仅用于合同目的。处理个人数据的一方有责任确保数据处理的合法性并保障数据主体的权利。重要的是，仅在适当、适度 and 必要时才收集个人数据。

7.3. 网络安全

鉴于数字安全在当今全球环境中的极端重要性，所有供应商都应积极参与网络安全实践。

风险管理

供应商对其 IT 系统和流程进行系统的风险管理，以识别、评估和尽量减少潜在的威胁。

安全措施

供应商应采取防火墙、病毒防护、加密、访问控制和定期安全检查等适当的安全措施，以保护其 IT 系统和数据免遭未经授权的访问、篡改或丢失。

报告义务

供应商承诺立即报告 IT 安全事故，并与客户合作澄清和解决事故。

标准

在信息技术安全方面，供应商遵循 ISO 27001、NIST、BSI 等国际公认的标准。

8. 违法行为的处理

上述行为是与 Komax 开展成功和可持续合作的基础。如果 Komax 的业务合作伙伴不遵守本《行为守则》中规定的原则，Komax 有权立即终止业务关系。如果业务合作伙伴能可靠地保证并证明其已立即采取对策以避免今后的违规行为，Komax 公司可自行决定放弃采取此类最终措施，而是采取其他措施。

9. 举报告发

如果发现违反本《行为守则》的行为，Komax 希望其供应商和业务合作伙伴立即报告。违规行为可向 Komax 的常规联系人举报，或向独立的外部检举中心告发。

10. 执行

10.1. 传达与执行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向其合作为 Komax 供货的员工、代理、分包商、供应商和次级供应商传达本《行为守则》的内容。业务合作伙伴必须确保自己的员工和与其合作的人员都执行《行为守则》。应业务合作伙伴的要求，Komax 将以相关国家的语言提供本《行为守则》。

10.2. 业务合作伙伴的供应商和分包商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采取合理措施，确保其分包商、供应商和次级供应商遵守本《行为守则》。为此，业务合作伙伴还必须评估其供应链中违反上述原则的风险。如果存在不可接受的风险，您必须采取措施将这些风险降至最低。如果发现违规行为，您必须采取纠正措施，如果无法采取纠正措施，则应停止与业务合作伙伴的合作。

Komax 集团认可全面管理系统的价值，并鼓励实施国际公认的标准。除了质量管理体系 (ISO 9001) 之外，我们还鼓励业务合作伙伴推行并维护职业健康与安全 (ISO 45001) 和环境管理 (ISO 14001) 管理体系，前提是这些体系适合其业务活动和行业。Komax 集团很看重其业务合作伙伴在这些重要领域持续改进的努力。

10.3. 文件

为了能够证明业务合作伙伴采取了哪些措施来遵守《行为守则》，业务合作伙伴必须保存有关其自身业务流程的必要文件。此外，业务合作伙伴必须保留有关其自身供应链中尽职调查过程的文件。应 Komax 的要求，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向 Komax 提供这些文件和所有必要信息，以证明其遵守了本《行为守则》。

10.4. 审计权和知情权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定期进行内部审计，以确保遵守本《行为守则》。

Komax 保留对业务合作伙伴进行突击审计或由授权代表进行审计的权利，以评估其对本《行为守则》的遵守情况。如果与其他方的协议与本《行为守则》相冲突，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通知 **Komax**。

10.5. 业务合作伙伴确认

每个 **Komax** 业务合作伙伴都必须签署本《行为守则》所附的确认书。业务合作伙伴以次确认将遵守现行《行为守则》的原则和要求。

11. 《行为守则》更新

Komax 保留定期审查本《行为守则》并在必要时对其进行修改的权利。业务合作伙伴会被告知重要变更情况。最新版本的《行为守则》可在 **Komax** 网站上查阅：组织机构 | **Komax** (komaxgroup.com)。

12. 业务合作伙伴确认

我们已阅读 Komax 集团的《供应商和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守则》，并了解其对我们公司的重要性影响。

作为签署方，我们特此确认：

1. 我们收到并理解_____的《行为守则》文本。
2. 我们承诺履行本《行为守则》的要求。
3. 我们也会在我们的供应链内传达本行为准则，并确保其以适当的方式得到执行。
4. 如有要求，我们将向 Komax 或 Komax 集团的相关承包公司提供有关遵守上述原则的说明；
5. 我们同意 Komax 或由 Komax 授权的人员可以对我们的工厂进行突击检查，以核对《行为守则》的遵守情况。
6. 遵守本《行为守则》是与 Komax 建立业务关系的必要和基本前提。

姓名：		姓名：	
职位：		职位：	
公司名称：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	

此确认书须由业务合作伙伴的授权代表签署，并在收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发送给相关的 Komax 对接人。

特此确认，本人已理解《行为守则》并将全面履行其要求。

供应商/业务合作伙伴，名称和地址：	
地点和日期：	
签名：	